

#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

认科函[2015]37号

## 国家认监委科标部关于开展重要技术标准实施情况检查工作的通知

各直属检验检疫局，各检验检疫标准化技术专业委：

为落实总局年度重点工作的开展，进一步促进标准实施，我委拟于近期组织对检验检疫重要技术标准实施情况进行检查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检查目的

- 保障总局年度有关重点工作的开展，确保检验检疫标准技术支撑作用得以有效发挥；
- 进一步提升各单位贯彻执行标准的意识和能力；
- 收集了解检验检疫标准实施情况，促进检验检疫标准化工作的可持续发展。

### 二、工作安排

1. 根据检验检疫业务工作重点，我委确定对《锦鲤疱疹病毒病检疫技术规范》等7个领域39项标准的实施情况进行检查。

2. 本次检查工作分为现场检查和自我检查两种方式。

现场检查由我委组织各专业专家组成检查小组实施，接受检查单位、检查标准、检查组成员和检查时间详见附件；自我检查由各单位标准化管理部门组织，根据附件规定的拟检查标准进行自查，并将相关标准执行情况形成文字材料报送我委。

3. 各单位完成自查后于9月20日前将文字材料提交我委，自查报告应包括方案中标准在本局使用的范围、实施应用情况的梳理、典型案例、存在问题等；业务范围不涉及本次检查方案中标准的单位，报告中应包括本单位使用最多的标准实施应用情况和典型案例体现。

4. 现场检查组应在完成检查工作一周后向我委提交检查报告。检查报告应包括受检单位执行标准情况，存在问题和原因分析，经验做法和改进建议等内容。

5. 检查工作报告提交到国家认监委科技标准部，联系人吴彤，电话：01082262742；电子邮箱：wut@cnca.gov.cn。

### 三、有关事项

1. 请受检单位标准化管理部门提前做好准备，并与各检查组联系人沟通具体安排（检查方案和各组联系方式详见附件）。

2. 请各检查组提前做好检查前的准备工作。

3. 检查组成员交通食宿费用由各标准化专业技术委员

会秘书处承担。

附件:2014年检验检疫重要技术标准实施情况检查方案

国家认监委科标部

2015年4月23日

